

推一把是少年犯 拉一把是大学生

——隆回县人民检察院未成年人帮教工作系列报道之二

邵阳日报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周巧娟 李艳姣 实习生 石原松

2月底至3月初,隆回县人民检察院开展了两期“法治教育”小课堂,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科的检察官为一群涉罪未成年人及家长带来了一份特殊的“法律大礼包”。

该院在办理范某等6名未成年人聚众斗殴案时,考虑6人均为在校学生且真心悔罪,在进行充分的社会调查后,对6人依法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并持续开展观护帮教,6名涉案学生均考上大学。该案被评为2023年度全省检察机关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典型案例。

对于“问题少年”,推一把是少年犯,拉一把是大学生。隆回县人民检察院的帮教对象不限于涉罪未成年人,还包括临界未成年人。根据社会调查情况和案件评估,未成年人检察团队为符合帮教条件的孩子“量体裁衣”,和家长协作定制帮教计划。

对于不达刑事责任年龄但有严重不良行为的临界未成年人,该院联合公安机关持续关注,不定期交流回访,帮助矫正不良行为、摆脱心理困境,让成长中的孩子不再偏航。对依法不捕或附条件不起诉的涉罪未成年人,该院分别创建帮教微信群,通过提供心理咨询、法治教育、设置目标任务等方式,帮助其从偏差的心理状态和行为模式中纠正过来,重新适应社会环境。同时,不定期进行家访,与帮教对象及其监护人签订回访承诺书,形成未成年人帮教长效机制。

该院秉承“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将亲情感化贯穿案件办理全过程。在审查逮捕阶段即组织涉案未成年人家长进行亲情会见,面对面沟通做好第一次感化。对于作出不捕决定的,于一周内组织未成年人及其家长进行第一次法

律教育和亲职教育,引导孩子走出迷茫,强化法律意识。定期组织开展“法治教育”小课堂,要求涉罪未成年人及家长共同参与活动,课堂设置了为父母敬茶、向父母说出心里话等互动环节,在父母和孩子之间重新架起沟通的桥梁,增进双方理解。

该院积极探索创新涉罪未成年人帮教模式,坚持关口前移,变“事后处置”为“事中干预”,及时纠正涉罪及临界未成年人偏离的航道,帮助他们重回正轨。该院未检部门在案件审查逮捕阶段,即联合社工、学校共同介入,广泛开展调查,了解涉罪未成年人的基本情况、犯罪事实、犯罪手段等,详细摸底其成长经历、性格特点、家庭关系,对涉罪未成年人的作案行为和帮教条件进行综合评估,为下一步开展帮教打下基础。



邵阳检察又添荣誉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张红梅) 4月7日,记者从市人民检察院获悉,邵阳检察系统又添多项荣誉。

近日,邵阳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发布《关于2023年度全市信访工作考核评估情况的通报》,市人民检察院获评“邵阳市信访工作先进单位”。中共邵阳市委、邵阳市人民政府发布《关于表彰2023年度全市高质量发展 and 高效能治理突出贡献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邵阳市检察机关荣获

多项荣誉:其中,绥宁县人民检察院获评先进集体;张可洁、李菊花、黄雪菊、李杰、王双霞获评先进个人。另外,湖南省人民检察院印发《关于表扬全省检察机关2023年度案件管理优秀监管团队、优秀监管人员和优秀监管案件的通报》,邵东市人民检察院侯银玉案件质量监管团队获评“优秀监管团队”。



清明祭英烈 励志促新生

邵阳县司法局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清明祭扫活动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周志伍) 4月3日,邵阳县司法局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清明祭扫活动。

在青松公园革命烈士纪念碑前,社区矫正对象怀着崇高的敬意向革命烈士纪念碑默哀鞠躬,列队瞻仰革命烈士纪念碑,并敬献了鲜花,清扫了革命烈士陵园。“我们要珍惜今天来之不易的幸福生活,在接受社区矫正期间,洗心革面,重新做人。”社区矫正对象易某感慨道。

祭扫仪式结束后,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进行了点训,并对社区矫正对象

的报到及请销假制度等进行再强调,要求他们服从监管、认真学习、心中有法、早日回归社会。

通过此次活动,教育引导社区矫正对象弘扬革命先烈无私奉献的崇高精神,提高自身的社会责任感,坚定遵纪守法、积极矫正的决心,更提醒他们要积极改造、服从管理,珍惜革命先烈用鲜血和生命换来的幸福生活,珍惜来之不易的改造机会,重塑美好人生。



非法贩卖公民个人信息被刑拘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凌云 实习生 唐京菁) 随着互联网的飞速发展,公民的个人信息成为一种“资源”,不法分子通过倒买公民个人信息进行非法牟利,严重损害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并滋生其他下游犯罪。4月2日,新邵警方成功破获一起非法出售公民个人信息案,刑事拘留1人。

4月初,新邵网警在工作中发现,嫌疑人赵某(江苏省人)自2023年4月开始加入多个代抢演唱会门票类的QQ和微信群,通过在网商平台抢购演唱会门票及其他商品,以加价转卖的方式进行牟

利。由于抢购演唱会门票和部分商品需要实名制,赵某通过网络渠道获取了大量的公民个人信息。

2023年6月27日,嫌疑人赵某将非法获取的32194条他人公民身份信息非法提供给他人,通过使用他人身份信息抢购演唱会门票转卖而获利。

目前,嫌疑人赵某因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已被新邵县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邵阳县公安局每月定期组织开展辅警训练活动,从理论知识到实战训练,着力提高辅警政治忠诚、组织纪律,切实提升辅警队伍整体素质和实战水平。图为3月29日,该局对辅警进行敬礼科目训练。艾哲 张高桦 摄影报道

全面防范化解春季交通安全隐患风险

3月30日,绥宁县公安局禁毒大队、禁毒办、禁毒协会、长铺子苗族侗族乡政府多部门联合,利用警用无人机空中监测和人工巡查,拉开“无人机+人工”空中地面全覆盖模式,全力开展禁种铲毒踏查工作。

孙芳华 向志益 摄影报道



邵阳日报讯 (通讯员 伍先安) 4月9日,笔者从市公安局交警支队了解到,为全面推进交通问题顽瘴痼疾系统整治三年行动,有效预防和减少群死群伤事故,全市公安交警按照全省春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扎实推进整治行动,3月15日至4月8日,我市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4万余起,其中酒驾醉驾254起、超员超载15起、违法载人51起,通过整治,全面防范化解我市春季交通安全隐患风险。

根据2024年全省春季交通安全专项整治行动方案,3月15日至3月22日是行动筹备阶段,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结合全市实际,组建工作专班,优化方案预案,统筹全市行动,全市12个县市区交警大队积极筹备并按照工作部署,迅速行动。3月17日21时许,在大祥区敏州西路汽车南站路段,彭某雄驾驶小型普通客车湘E××12涉酒被查,经检测,其体内酒精含量为74mg/100ml,按照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公安机关依法对其处以罚款2200元、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的处罚。

按照春季整治行动部署,3月28日至4月3日为全省农村“两违”治理统一行动周,全市公安交警以违法超员、违法载人为主进行治理。3月29日,双清交警积极联合区教育局、区交通局,先后在大祥大道、建设南路开展校车违法行为整治行动,源头严查“黑校车”违法接送学生以及校车不按规定线路行驶、超员驾驶、不系安全带违法行为,全面净化校车安全营运环境。

下一步,市公安局交警支队还将组织全市公安交警,围绕人、车、路、企四大领域,重拳治理一批易扰乱秩序、易肇事肇祸的交通违法行为,不断净化全市交通环境。

假事故 真“碰瓷”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张高桦 唐怡 实习生 唐京菁) “这些‘碰瓷’的人,令人讨厌,扰乱了治安秩序,公安机关打击的好。”4月9日,邵阳县五峰铺镇村民伍先生说。

4月初,邵阳县公安局五峰铺派出所接群众报警,称路边有一男子故意碰撞车主的后视镜,借口手机被碰落在地,以手机屏幕摔碎为由要求赔偿,但当时车速较慢,并没有碰到该男子,车主怀疑自

己被“碰瓷”,于是报案请求帮助。接警后,民警立即赶往现场开展调查。民警发现手机虽然有外壳保护,但损坏程度依然非常严重,并且该男子说话支支吾吾、问东答西,随后民警将双方带至派出所处理。

经讯问,嫌疑人蒋某某如实交代了其通过“碰瓷”手段,实施敲诈勒索的违法事实。目前嫌疑人蒋某某已被依法行政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自己造林种的树,砍了也违法吗?

城步将公开听证办成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

邵阳日报讯 (记者 艾哲 通讯员 唐杰 实习生 唐京菁) “砍自家山上自己栽种的树还犯法了?”——这还真有可能。4月3日,城步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在白毛坪镇就杨某某滥伐林木案进行了公开听证。

2022年6月至2023年4月,杨某某在未取得林木采伐许可证的情况下,擅自采伐位于湖南南山国家公园辖内白毛坪镇牛头冲山场的部分树木。经鉴定,嫌疑人杨某某无证砍伐林木蓄积48余立方米,材积31余立方米,毁坏林木118株,涉嫌滥伐林木罪。立案侦查后,杨某某主动投案,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事实。

“那是自己造林种的树,砍了也违法吗?”“已经种了30年的树,只是想砍了种新的,没想到就触犯了法律。”……移送审查起诉的杨某某自愿认罪认罚,在讯问中也向办案检察官提出了自己的疑问。听到这些问题,办案检察官心里沉甸甸的。办案检察官翻山越岭,到砍伐现场进行核实,发现杨某某确实在砍伐后及时进行了重新造林,补种的新树苗已经绝大部分成活,长势良好。取保候审期间,杨某某还在继续努力植树造林,完成其他区域的补种复绿工作。在村里

走访调查中,发现杨某某在村里有不错的口碑。加上杨某某具有自首情节,是否可以考虑作不起诉处理?检察官联席会议对此进行了深入讨论,最后决定对这一案件进行公开听证。

4月3日,城步苗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邀请了市人大代表,县人民监督员,县森林公安局、县林业局、湖南南山国家公园等职能单位代表,村镇干部、群众代表参加听证。听证会上,承办检察官介绍了案件的基本事实、证据认定,阐释了拟不起诉的理由及法律依据,并现场答疑。听证人员对案情全面了解后开展评议,一致同意检察机关对其作不起诉处理。检察官和相关职能部门代表现场以案释法,就该案中群众的疑问和关切的问题进行了一一解答,切实将公开听证办成了一堂生动的法治课。“如果不是今天到这里来旁听,都不知道砍伐自家栽种的树木还有这么多讲究。”群众纷纷表示参与旁听受益良多,实现了“办理一案,影响一片”的法律效果。

听证会后,检察干警结合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深入乡村街道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向当地群众宣传了林木砍伐和森林资源保护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不断提升群众的法治意识。